

共青团江西服装学院委员会文件

江服团发〔2022〕4号



关于做好2021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优秀共青团员”等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各级学生组织，各班级团支部：

2021年以来，在学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坚强领导下，我校各级团组织、团干部和广大团员青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攻坚，推进从严治团，在思想政治引领、夯实基层基础、服务青年发展、参与疫情防控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服务团员青年，引导激励全校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进一步增强我校共青团组织的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和贡献度，紧紧围绕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结合庆祝建团100周年，着力提升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的针对性实效性。为把我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培养品行端正、身心健康、基础扎实、能力过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贡献更大力量，经学

校团委研究，决定于今年“五四”期间评选表彰一批2021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优秀团务工作者”、“十佳团支部书记”、“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标准和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1.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团员政治教育，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领凝聚青年有特色、成效好。

2.组织基础好。按期换届，班子配备齐整，讲政治、业务精、作风实，管理严格，勇于创新。规范化建设成效好、底数清，发展团员程序严、质量高，“三会两制一课”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落实，团员教育管理和流动团员联系服务到位，“青年之家”作用优。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推优入党成效好。落实全团大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深化共青团基层改革，组织动员青年力度大、能示范。

3.联系服务好。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围绕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现实需求开展服务，围绕成长发展、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形成稳定的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和认同度高、

获得感强。

4.作用发挥好。组织团员青年围绕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本地区本单位党的中心任务和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急难险重新”工作创先争优，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团员模范带头作用突出，服务大局成效好，党组织对共青团工作评价高。

（二）优秀共青团员

1.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2.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维护民族团结，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

4.争先锋。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

5.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

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尊崇宪法法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未满 28 周岁（1993 年 4 月 30 日以后出生）的团员（含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不含专职团干部）中参加评选。同时还应具备一下条件：团龄 2 年以上（截至 2022 年 3 月 1 日）；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年度教育评议结果累计 1 年为优秀等次；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年满 18 周岁（截至 2022 年 3 月 1 日）的原则上应当已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

1.政治上强。对党忠诚，注重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3.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4.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5.作风上强。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6.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四）十佳团支部书记

1.符合“江西服装学院优秀团干部”评选条件，近两年内曾被评为校级优秀团干部。

2.积极要求进步，有较强的责任感，道德品质高尚；政治立场坚定，工作成绩突出，所负责的集体曾获校级及以上表彰。

3.学习成绩优秀热爱集体，积极主动承担工作任务，在主题教育活动中有突出表现；有较强的工作能力，积极团结和带领广大同学共同进步；积极参加科技创新、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活动，表现突出。

（五）优秀团务工作者

1.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职责。严格落实团内有关文件精神，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切实履行职责，积极推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全部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3.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扎实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

4.班子建设好。团委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5.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所在学院具有较好影响。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单位团组织及个人不得推荐参评：

1. 近2年内团组织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

2. 近2年内团组织负责人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的；

3. 近2年内有违背社会主义道德或者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近2年内单位或者个人有违法违纪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

期之内，或者正在被执法执纪部门调查处理的；

5. 基层基础工作薄弱，团组织长期不换届、不配齐团干部、不开展推优入党，落实共青团改革、“全团带队”责任和全团重点工作不力的；

6. 团组织被随意撤销、合并或者归属到其他部门的。

二、具体的申报材料

优秀团员、团干部、十佳团支部书记、优秀团务工作者：

（一）个人事迹材料（2000 字以内，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突出表现和优秀事迹）；

（二）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1 式 2 份）、申报名单汇总表；

（三）公示无异议证明（院级团委出具，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纸质版加盖公章）；

（四）申报人还需提交 1 年教育评议结果为优秀等次的证明材料（“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截图或教育评议登记表、会议记录等），上年度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材料（可结合实际，采用地方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中的证明或截图）；

（五）申报人还需提交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 1 张；

（六）申报个人还需提交及能够客观真实反应个人情况或业绩的工作（场景）照 3 张（仅提供电子版，JPG 格式文件，大于 300KB 小于 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以上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 或 JPG 格式。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还须提供纸质版（没有特别要求的 1 式 1 份即可），材料用普通 A4 纸黑白打印，不过度包装。

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一）单位事迹材料（2000 字以内，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的突出表现和优秀事迹，加盖推荐支部公章）；

（二）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1 式 2 份）、申报名单汇总表；

（三）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相关证明材料（《团支部工作手册》有关内容复印件），换届文件，公示无异议证明（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所获奖项证书等证明材料；

（四）申报单位需提交及能够客观真实反应集体情况或业绩的工作(场景)照 3 张(仅提供电子版, JPG 格式文件, 大于 300KB 小于 5M, 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 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以上材料均须提供电子。

以上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 或 JPG 格式。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还须提供纸质版（没有特别要求的 1 式 1 份即可），材料用普通 A4 纸黑白打印，不过度包装。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突出政治标准。**各级团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看推荐对象是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信”、做到“两个维护”，是否在“急难险重新”任务等关键时刻冲在前、靠得住。

（二）严格程序标准。各学院分团委要严格根据参评条件和分配名额，按照阶梯晋级原则，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指导基层进行推荐，逐级研究提出推荐对象。要加强审核把关，对推荐对象进行考察，征求所在党组织的意见，并在一定范围听取团员青年的意见。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集中公示。

（三）规范报送材料。请各单位于**2022年3月17**日前，统一将电子版材料报送校团委邮箱 jxfzxytw@01.com，纸质版盖章材料交至校团委一楼团校处，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况亚萍

联系电话：0791-87365991 18607080721

电子邮箱：jxfzxytw01@163.com

- 附件：1.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等申报
名额分配表
2.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3.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4.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5.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6.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十佳团支部书记”申报表
7.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优秀团务工作者”申报表
8. 2021 年度江西服装学院“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等申报
名单汇总表
9. 2021 年申报事迹材料样式

